

合同编号：202207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

项目名称：常州大学西太湖校区图书馆门禁系统采购

甲方：常州大学

乙方：常州市武进南方检测仪器有限公司

签订地：江苏常州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1日

人五三三三

1
2
3

1921

30

2022年7月11日，常州大学以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对常州大学西太湖校区图书馆门禁系统（采购计划编号：JH20222379）项目进行了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定，常州市武进南方检测仪器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常州大学(以下简称：甲方)和常州市武进南方检测仪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1.2.1 货物名称：门禁系统；
- 1.2.2 货物数量：八通道 2 套、四通道 1 套、双通道 2 套；
- 1.2.3 货物质量：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880000.00 元（大写：捌拾捌万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1	八通道门禁系统	南方	NF-9017	技术参数详见附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2	套	293333.33	586666.66
2	四通道门禁系统	南方	NF-9017		1	套	146666.68	146666.68
3	双通道门禁系统	南方	NF-9017		2	套	73333.33	146666.66
总价：人民币捌拾捌万元整（¥880000.00）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1.合同签订前，乙方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甲方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5%，计人民币肆万肆仟元整（¥44000.00），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2.合同签订后，收到货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合同金额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成交供应商合同款项的 100%。3.待验收合格质保期结束后且无问题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质保金。4.如有变更，增减的货物在需求清单中有的，按投标时的报价执行，若增减的货物在需求清单中没有的，结算时参照相似货物的投标报价，双方协商解决。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专用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完成功能调试无故障正常使用 2 周后验收；

1.5.2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货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1.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6.1 本项目设备要求免费原厂质保不少于伍年，且所有的系统软件终身升级免费。质保期自项目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1.6.2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三包”规定以及响应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1.6.3 产品在开始使用前，乙方应派专人到现场安装、调试并免费对使用方指定的人员进行相关培训。

1.6.4 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因使用操作不当等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坏除外）。乙方接到故障电话 5 分钟内响应，提出解决方案，如果必须到现场解决问题，在半小时内派人到现场；紧急故障在 1 小时内排除，一般故障 5 小时内排除，若设备故障在检修 8 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在 48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需到场维修或技术支持的，由厂家派员到设备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如不能及时赶到，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维修，费用从质保金中扣除。技术人员应 7*24 小时全天候随时响应设备使用等相关问题咨询。

1.6.5 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充足的全新的合格原厂零配件，以保障维修所需零部件的及时更换；若配件和耗材有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维修配件或耗材后 48 小时内免费完成维修或更换服务，6 个月内产品经 2 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必须更换全新产品或相关配件。

1.6.6 甲方在使用过程中有权继续对设备质量进行检验和检测，如发现货物有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情形，乙方应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并再次进行免费安装、调试，最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若设备在交货地多次检修后，仍无法达到甲方的

正常运行要求，乙方需退回该设备的全部款项，并自行组织设备退回厂家。

1.6.7 质保期结束，乙方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乙方对于设备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1.6.8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乙方对设备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设备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乙方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乙方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1.6.9 因乙方所提供的设备造成甲方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乙方必须赔偿甲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1.7 包装和装运

1.7.1 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1.8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1.8.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1.8.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1.9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1.9.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1.9.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1.9.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0 延迟交货

2.0.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

间。

2.1 检验和验收

2.1.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2 知识产权

2.2.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 违约责任

2.3.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0.5%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1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2.3.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0.02%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5%；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2.3.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2.3.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2.3.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2.3.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2.4 合同变更

2.4.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且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那么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5 合同转让和分包

2.5.1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6 不可抗力

2.6.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6.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6.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自行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6.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7 税费

2.7.1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8 乙方破产

2.8.1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9 合同中止、终止

2.9.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0 合同争议的解决

3.0.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3.0.3 种方式解决：

3.0.2 将争议提交 甲方所在地的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3.0.3 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3.2 合同生效

3.2.1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3.2.2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代理机构各执贰份。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250878828Y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童建峰

约定送达地址：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旷达路28号

电话：0519-86135668

传真：0519-86135086

电子邮箱：779494549@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常州市潘家支行

开户名称：常州市武进南方检测仪器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0-601101040005109

见证方：常州润邦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附件：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p>机体参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产品尺寸：长 1200mm *宽 310mm *高 940mm 2. 通道框架：国标 1.5/2.0mm 厚+304 不锈钢拉丝 3. 通道宽度：600mm 4. 门翼材质：20mm 有机玻璃 5. 产品重量：约 100KG(单个边道)
<p>技术指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无故障运行周期：>2,000,000 次 2. 寿命：>5,000,000 次 3. 平均修复时间:15 分钟 4. 噪音：<55dB 5. 检测光幕对数:12/8 对（室外 8 对） 6. 检测技术:光幕检测，尾随检测最小距离 5cm 7. 开关门速度:用户设定,最快<0.3 秒(用户设定) 8. 通行频率:30-60 人/分钟 9. 通信接口:RS232, RS485, I/O, CAN 总线, TCP/IP（可选配） 10. 电源输入:220VAC50/60Hz 11. 锁定/最大力矩:100NM/8NM 12. 环境温度:-30℃—60℃ 13. 相对湿度:5%-95% 无凝露 14. 防雷，抗浪涌:1500KVA 15. 工作噪音：≤50 分贝
<p>技术及性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驱动电机采用直流无刷伺服力矩电机，电机编码器为 2500 线，运行平稳、可靠； 2. 使用寿命开合大于等于 500 万次； 3. 采用电机直驱技术，运行过程中无能量损耗，寿命长、噪音低，无齿间隙、无抖动等； 4. ▲室内配置 12 对光电子红外检测光幕尾随检测间距不大于 5cm； 5. 多种工作模式可供选择，即可双向读卡，也可一向读卡，另一方向禁行等，既双向出入功能可随意设定；刷卡可同时支持两种模式（IC/ID 读卡器和条码阅读器），条码阅读器除了支持条码借阅证，还支持手机端二维码电子借阅证。 6. 门翼关门过程中，闸机接收到开门指定，门翼在开门过程中再次打开，有效提供旅客通行效率； 7. 闸机材料规格为 304 拉丝不锈钢板，台面不锈钢厚度为 2.0mm； 8. 门翼开关门时间不大于 0.5S，并且用户可自由设定；每分钟通行人数 30-60 人次； 9. ▲异常断电情况下，无需外部电源提供动力，门翼自动缩回箱体，形成无障碍通道，满足消防要求； 10. 机芯控制器采用进口 DSP 电机控制系统,该 DSP 是专为电机控制而设计的，兼有 DSP 的高运算速度和单片机的强控制能力。 11. 外部通讯接口：CAN*2、RS232*3 数字 I/O 8 进 8 出,可拓展 USB、TCP/IP 等；



	<p>12. ▲整机通过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认证。</p> <p>13. ★必须融入原有图书馆门禁系统同一管理平台。</p>
功能要求	<p>1. ▲具有自动复位功能，有效授权门翼打开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通行时，系统将自动取消用户的此次通行权限；</p> <p>2. ▲防尾随功能，通行逻辑能识别未授权或无效授权人员尾随有效授权人员的通行状态；</p> <p>3. 连续通行功能，多人依次有效授权，门翼在收到第一个开门信号后打开，最后一位有效授权行人通过通道，门翼关闭；</p> <p>4. 外部标准通讯接口：CAN*2、RS232*3 数字 I/O 8 进 8 出，可拓展 USB、TCP/IP、VGA 等；</p> <p>5. ▲具备自检测、自诊断、自动报警功能；声、光报警功能，含非法闯入报警，防夹报警，防尾随报警等；</p> <p>6. 具有故障自检和报警提示功能，方便用户维护及使用；</p> <p>7. 功能易扩展，支持各类 IC/ID 读卡器、身份证阅读器、条码阅读器。</p> <p>8. ▲开放第三方接口。可以与座位管预约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校园微信读者服务系统对接，提供座位预约，微信提示等拓展功能。</p> <p>9. 通道可以通过遥控设置常开或常闭，亦可通过定制程序软件定时常开/常闭。</p> <p>10. 门禁系统支持大数据平台管理，所有通行数据与校园平台对接。</p> <p>11. 门禁系统支持连接 LED 大屏显示，可在大屏指定位置显示图书馆进馆人次，具体可包括历史进馆人次，今年进馆人数，当月进馆人次，本周进馆人次，今日进馆人次等数据。</p> <p>12. 门禁系统支持加装人脸识别。</p>

项目验收时逐条验证“★”、“▲”技术指标，如发现供应商虚假应标，采购人将无条件退货并上报相关政府采购部门处理。